

(项目编号：SX-JSZB(2023)-005)

蒲城县自然资源局  
办公楼修缮改造项目

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

采 购 人：蒲城县自然资源局

采购代理机构：陕西巨思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三月

# 特别提示

各供应商，在此我们特别提醒您注意以下事项：

## 一、有关磋商响应文件：

1、请仔细阅读磋商文件并正确理解磋商文件中各项具体要求。如对磋商文件有疑问，请在磋商文件规定的时间内以书面形式提出，逾期将被拒绝受理。

2、请严格按照磋商文件载明的磋商响应文件的格式要求编制磋商响应文件，磋商响应文件须胶装成册。

3、请仔细核对磋商响应文件是否已按照磋商文件的要求签字、签章和加盖单位公章，实质性条款是否满足磋商文件要求，磋商响应文件中所附资格证明等资料是否齐全、有效且是否满足磋商文件要求。

4、请您按照磋商文件要求密封磋商响应文件，并正确标记。

提示：磋商响应文件若不满足以上条件将有被否决的风险。

## 二、有关磋商：

1、请务必考虑天气情况、交通情况以及您对磋商地址的路线熟悉等情况于磋商公告规定的时间及地点递交磋商响应文件，磋商响应文件逾期到达，将被拒绝接收。

2、请到达文件递交地点后及时到磋商响应文件接收处签字登记。

## 三、关于供应商注册登记提醒：

根据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供应商注册登记有关事项的通知，如所投本项目的供应商未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shaanxi.gov.cn/>）注册登记加入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库的，应按要求及时办理注册登记，并接受财政部门监督管理。

请各供应商仔细阅读上述提示。如需帮助，请您与我们的工作人员联系，我们将非常高兴地为您服务。

# 目 录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	2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	6
第三章	评标办法 .....	21
第四章	采购内容及要求 .....	28
第五章	合同主要条款及格式 .....	29
第六章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	29
第七章	工程量清单（另册） .....	86

#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 项目概况

办公楼修缮改造项目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陕西省西安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凤城八路 158 号 20 幢 1 单元 6 楼 609 室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3 年 04 月 07 日 10 时 00 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SX-JSZB(2023)-005

项目名称：办公楼修缮改造项目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预算金额：1,870,000.00 元

采购需求：

合同包 1(办公楼修缮改造项目)：

合同包预算金额：1,870,000.00 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1,869,820.65 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元）	最高限价（元）
1-1	其他建筑物、构筑物修缮	办公楼修缮改造项目	1（项）	详见采购文件	1,870,000.00	1,869,820.65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90 个日历日内竣工

###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合同包 1(办公楼修缮改造项目)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 (1)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
- (2) 《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

（3）《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

（4）《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

（5）《财政部 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04〕185号）；

（6）《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7）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3〕23号）；

（8）《财政部 农业农村部 国家乡村振兴局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的通知》（财库〔2021〕19号）；

（9）《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

（10）其他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合同包1(办公楼修缮改造项目)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1）法定代表人授权书（附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及被授权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投标的，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身份证原件），非法人单位参照执行；

（2）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的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3）本项目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项目须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4）具备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或建筑装饰装修工程专业承包二级及以上资质证书；并提供由国家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且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5）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建筑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证书及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证），在本单位注册且无在建工程；

（6）供应商及项目经理须在“陕西省建筑市场监管与诚信信息平台”可查询；

（7）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投标。

###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3年03月28日至2023年04月03日，每天上午09:00:00至11:30:00，下午14:00:00至17:00:00（北京时间）

途径：陕西省西安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凤城八路158号20幢1单元6楼609室

方式：现场获取

售价：500元

###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3年04月07日10时00分00秒（北京时间）

地点：陕西省西安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凤城八路158号20幢1单元6楼609室会议室

### 五、开启

时间：2023年04月07日10时00分00秒（北京时间）

地点：陕西省西安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凤城八路158号20幢1单元6楼609室会议室

###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 七、其他补充事宜

1. 获取磋商文件时需携带单位介绍信原件、经办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并加盖公章现场购买。

2. 根据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供应商注册登记有关事项的通知，参加投标的供应商未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www.ccgp-shaanxi.gov.cn](http://www.ccgp-shaanxi.gov.cn)）注册登记加入

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库的，应按要求及时办理注册登记，并接受财政部门监督管理。

**八、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蒲城县自然资源局

地址：渭南市蒲城县红旗路东段 9 号

联系方式：0913-3131311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陕西巨思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陕西省西安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凤城八路 158 号 20 幢 1 单元 6 楼 609

室

联系方式：029-62258399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郑凌汐、董星

电话：029-62258399

陕西巨思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3 年 03 月 27 日

##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 一、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序号	条款名称	说明和要求
1	采购人	名称：蒲城县自然资源局 联系方式：0913-3131311
2	采购代理机构	名称：陕西巨思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陕西省西安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凤城八路 158 号 20 幢 1 单元 609 室 联系方式：029-62258399
3	监督管理机构	蒲城县财政局
4	项目名称	办公楼修缮改造项目
5	项目编号	SX-JSZB(2023)-005
6	资金性质	财政资金
7	本项目采购预算	1,870,000.00 元
	最高限价	1,869,820.65 元
8	采购内容和要求	办公楼修缮改造（工程量清单全部内容）
9	供应商资格要求	<p>1、基本资格条件：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p> <p>（1）提供合格有效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投标人是法人或其他组织的应提供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投标人是自然人的应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p> <p>（2）提供 2021 或 2022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成立时间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其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及基本存款账户证明；</p> <p>（3）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p>



		<p>承诺：</p> <p>（4）提供投标截止日前 6 个月内已缴纳的至少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p> <p>（5）提供投标截止日前 6 个月内已缴存的至少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p> <p>（6）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p> <p>2、特定资格条件：</p> <p>（1）法定代表人授权书（附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及被授权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投标的，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身份证原件），非法人单位参照执行；</p> <p>（2）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a href="http://www.creditchina.gov.cn">www.creditchina.gov.cn</a>）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的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a href="http://www.ccgp.gov.cn">www.ccgp.gov.cn</a>）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p> <p>（3）本项目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项目须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p> <p>（4）具备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或建筑装饰装修工程专业承包二级及以上资质证书；并提供由国家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且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p> <p>（5）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建筑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证书及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 证），在本单位注册且无在建工程；</p>
--	--	---

		<p>（6）供应商及项目经理须在“陕西省建筑市场监管与诚信信息平台”可查询；</p> <p>（7）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投标。</p> <p>注：以上资格条件为必备资格条件，投标文件内须具备上述资格条件并加盖公章，缺项或某项达不到要求的，按投标文件无效处理。（可在互联网查询信息以投标现场查询结果为准）</p>
10	合格供应商	响应磋商并且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资格条件和参加磋商竞争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11	工期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90 个日历日内竣工
12	质量标准	符合国家现行有关施工质量验收规范“合格”要求
13	联合体磋商	不接受
14	现场勘查、标前答疑会	不组织；供应商认为有必要可自行勘查现场，并承担所有费用及风险
15	供应商对竞争性磋商文件提出质疑的时间	对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或有质疑的供应商，应在磋商截止时间两个工作日前，按磋商文件中的通讯地址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代理机构将予以答复，且作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供应商对文件中有关表述不准确或难以理解或有疑义的内容，各供应商应及时与采购代理机构联系，否则，视为认同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的所有条款。
16	构成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其他文件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澄清、修改书及有关补充通知为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17	磋商响应有效期	自提交磋商响应文件截止之日起 90 个日历日
18	磋商保证金	<p>投标保证金为：人民币贰万元整（20000.00 元）</p> <p><b>磋商保证金应当以转账、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额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b>，磋商保证金交纳截止时间为<b>磋商前 24 小时</b>（以到账时间为准），且应在<b>磋商前致电</b>代理机构财务部门确认保证金到账情</p>

		<p>况。（注：磋商保证金须以供应商名称汇款）</p> <p>收款名称：<u>陕西巨思项目管理有限公司</u></p> <p>开户行名称：<u>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中央领郡支行</u></p> <p>账 号：<u>6105 0190 0042 0000 0459</u></p> <p>咨询电话：<u>029-86180531</u></p> <p><b>转账事由：<u>SX-JSZB(2023)-005 磋商保证金</u></b></p>
19	备选磋商方案	不接受备选磋商方案
20	盖章签字	供应商必须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和要求由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21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数量、装订	<p>1、磋商时，供应商应自行将磋商响应文件密封完好（封袋不得有破损）。标袋上应写明项目名称、项目编号、供应商名称及“正本”、“副本”字样，并在密封条接缝处加盖单位公章和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p> <p>2、磋商响应文件一律采用胶装方式装订。磋商响应文件正本壹份，副本贰份，U 盘、光盘各壹份。磋商响应文件均须 A4 纸打印，分别各自装订成册并编制目录和连续页码。磋商响应文件正本密封在一个标袋中，副本密封在一个标袋中，电子文件密封在磋商响应文件正本标袋内。</p>
22	磋商报价	供应商充分考虑磋商文件的各项条款和所掌握的市场情况及本工程的实际，自主报价
23	评标办法及标准	详见竞争性磋商文件第三章
24	其它事项	本次采购、磋商报价、评审和合同授予均以项目为单位，供应商必须就一个完整项目进行响应。成交供应商与采购人在成交通知书发出 30 天内签订合同，不及时签订视为自动放弃。本项目不允许成交后另行转包或者分包。成交人无正当理由不得放弃成交。因自身原因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或者未按合同约定进行履约的，成交人不得参加对该项目重新开展的采购活动。

25	代理服务费	成交人在领取成交通知书时，依据《国家计委关于印发〈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计价格(2002)1980号)、《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降低部分建设项目收费标准规范收费行为等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价格(2011)534号)等有关规定，向陕西巨思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交纳代理服务费
26	造价咨询服务费	<p>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时，依据国家收费文件陕价行发（2014）88号文计费标准计取，向造价咨询公司交纳编制工程量清单及最高限价咨询费用。</p> <p>账号信息如下：</p> <p>开户名称：河南省伟信招标管理咨询有限公司西安分公司</p> <p>开户银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p> <p>银行账号：8111 7010 1290 0151 938</p>

## 二、项目说明

1、本项目说明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本项目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部门规章，通过竞争性磋商方式择优选定成交供应商。

## 三、竞争性磋商文件

1、竞争性磋商文件购买：供应商须经过正常渠道购买竞争性磋商文件，且供应商名称与登记领取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单位名称一致，否则将作为无效响应处理。

2、竞争性磋商文件由竞争性磋商文件目录组成。

3、供应商应详细阅读和充分理解竞争性磋商文件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要求等，在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中对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的响应，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提交全部资料。

4、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澄清或修改：

4-1、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磋商小组可以对已发出的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作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至少 5 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磋商文件的供应商；不足 5 日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4-2、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澄清或修改内容均以书面形式明确的内容为准。当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澄清、修改、补充等在同一内容的表述上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书面文件为准。所有补充文件将作为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所有供应商具有约束力。

5、供应商认为竞争性磋商文件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在磋商截止时间 2 日前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若未在磋商截止时间 2 日前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则视为完全理解并同意竞争性磋商文件一切内容，逾期提出的无效，因此带来的一切不利后果由供应商自负。

6、在磋商截止时间前，根据采购工作进展实际情况，采购人可酌情延长递

交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若延长将另行以书面形式通知各供应商并在原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变更公告。采购代理机构和供应商的权利和义务将受到新的截止期的约束。

7、供应商必须从采购代理机构购买竞争性磋商文件，供应商自行转让或复制竞争性磋商文件视为无效。竞争性磋商文件售后不退，仅作为本次采购使用。

8、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解释权归采购代理机构。

9、现场勘查、标前答疑会：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四、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

1、供应商资格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合格供应商

2-1、具备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资格要求；

2-2、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2-3、不符合上述规定的供应商，磋商无效。

3、供应商信用信息：

供应商不得为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的供应商，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其磋商响应无效。

4、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组成：具体内容和格式见第六章“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注：证明资料所含必须表述一致，如出现前后矛盾等情况将作为无效响应处理。**

5、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编写说明

5-1、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格式：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应当使用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全部格式（表格可以按同样格式扩展）编写，除明确允许供应商可以自行编写的外，供应商不得以“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格式”规定之外的方式填写相关内容。否则，将作为无效响应处理。

5-2、供应商必须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和要求由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如有遗漏，将作为无效磋商响应处理。副本可以是正本的复印件。如果正本与副本不一致，以正本为准。

5-3、除供应商对错误处需修改外，全套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应无涂改或行间插字或增删。如有修改，修改处应加盖供应商公章及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确认。

5-4、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正本和副本均需打印或用不褪色、不变质的墨水书写。因字迹潦草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行负责。

5-5、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电子版内容须与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纸质版正本中的内容一致，包含磋商响应文件的所有内容。

6、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数量、装订：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注：对未按规定装订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将作为无效响应文件。**

7、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计量单位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中所使用的计量单位，除有特殊要求外，均采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8、磋商报价

8-1、磋商货币：人民币 单位：元。

8-2、磋商报价是供应商充分考虑磋商文件的各项条款和所掌握的市场情况及本工程的实际，自主报价。以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内容和要求作为磋商响应依据。

**注：本次竞争性磋商根据磋商情况确定磋商轮次，最后一次报价为最终报价。磋商报价（每轮）超过最高限价的，响应无效。**

8-3、报价依据：

1)：

1. 依据正常的施工组织设计及施工方法。

2. 相关规范、标准、技术资料。

3. 《陕西省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则》【2009】。

4. 陕西省建设厅《陕西省建筑装饰、安装、市政、园林绿化工程消耗量定额》【2004】。

5. 陕西省建设厅《陕西省建筑装饰、安装、市政、园林绿化工程价目表》【2009】。

6. 陕西省建设厅《陕西省建筑装饰、安装、市政、园林绿化工程参考费率》【2009】。

7. 《关于调整陕西省建设工程计价依据的通知》（陕建发【2019】45号文）。

8. 《关于发布我省落实建筑工人实名制管理计价依据的通知》（陕建发【2019】1246号文件）。

9. 《关于建筑施工安全生产责任保险费用计价的通知》（陕建发【2020】1097号文）。

10. 《关于调整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量清单计价综合人工单价的通知》（陕建发【2021】1097号文件）。

11. 陕建发【2021】61号《关于加强建筑行业养老保险缴费用和养老保险费用计价监管有关事项的通知》。

12. 本工程材料价格参照渭南信息价（2022年第六期），信息价未收录的材料价格按照当地市场价格考虑。

2) 磋商报价为供应商充分考虑磋商文件的各项条款和所掌握的市场情况及本工程的实际，自主报价。

3) 供应商的磋商报价，应是完成本磋商文件有关条款所列招标工程范围全部工程的总造价，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重复。

4) 供应商磋商报价汇总表中的价格均包括完成该工程项目的成本、利润、税金、技术措施费、风险费、保险费、运输、保管、二次搬运及各种杂费、政策性文件规定费用和磋商单位必须的其他费用等全部费用。

5) 凡因供应商对磋商文件阅读疏忽或误解，或因对施工现场，施工环境，市场行情等了解不清而造成的后果和风险，由供应商负责。

6) 凡本磋商文件要求及供应商认为需要进行报价的各项费用，若磋商时未报或未在磋商书中予以说明，采购人将按这些费用供应商已取，并已包含在磋商报价中对待。

7) 在磋商文件中，供应商要完全响应磋商文件的各项要求。



8) 本工程使用广联达云计价软件 GCCP6.0（版本：6.4100.23.116）编制。

8-4、供应商须对《采购内容及要求》中的服务要求进行完整报价。供应商应在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中的分项报价表上标明对本次采购拟提供服务的总价。

9、各供应商须对以下内容做出承诺：

9-1、供应商不得以他人名义磋商和串通磋商。

9-2、必须根据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进行服务。

9-3、非经采购人同意，不得将本项目内容进行分包实施，一经发现，立即取消其成交资格，并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经济损失；经采购人同意，成交单位可以依法采取分包方式履行合同。分包部分为成交项目的部分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

9-4、接受采购人委托的相关单位对服务内容、质量、进度、实施方案、价款支付与结算审核等的监督和管理。

9-5、供应商应保证在本项目使用的任何产品和服务的任何一部分，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著作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和经济纠纷，由此引起的纠纷，由供应商承担所有相关责任。

9-6、采购人享有在本项目实施过程中产生的知识成果及知识产权。供应商如欲在项目实施过程中采用自有知识成果，需在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中声明，并提供相关知识产权证明文件。使用该知识成果后，供应商须提供开发接口和开发手册等技术文档，并承诺提供无限期技术支持，采购人享有永久使用权。如采用供应商所不拥有的知识产权，则在报价中必须包含合法获得该知识产权的相关费用。

9-7、供应商不能以“赠送”、“赠予”等任何名义提供货物和服务规避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约束。否则，将作为无效响应文件处理。供应商的行为将作为以不正当手段排挤其他供应商认定。

## 五、磋商保证金

1、磋商保证金金额：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磋商保证金递交截止时间：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供应商参加磋商时，必须以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方式提交磋商保证金，

并作为其磋商响应的一部分。若供应商未在磋商响应文件中附磋商保证金收据或保函复印件的，其磋商响应文件无效。

4、退还磋商保证金：未成交供应商投的磋商保证金，在成交通知书发出后5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成交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在合同签订后5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

5、如磋商发生下列情况之一时，磋商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5-1、供应商提供虚假资质谋取成交的；

5-2、供应商有围标、串标现象，经查证属实的；

5-3、供应商在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磋商响应有效期内撤回磋商响应文件的；

5-4、供应商自行放弃磋商资格而未在磋商会议前一天以书面形式告知采购代理机构的；

5-5、供应商自行放弃成交资格的；

5-6、成交供应商不在规定的时效内领取《成交通知书》的；

5-7、成交供应商因自身原因未能在规定期限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 六、磋商响应

1、磋商响应文件、必备资质文件的提交：

1-1、供应商应在磋商截止时间前将磋商响应文件密封送达磋商地点；

1-2、逾期送达或者未按照磋商文件要求密封的磋商响应文件，将被拒收；

1-3、逾期送达的必备资质文件，将被拒收；

1-4、本次磋商不接受邮寄的磋商响应文件、必备资质文件。

2、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补充、修改与撤回：

2-1、供应商在递交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以后，在规定的磋商截止时间之前，可以书面形式补充、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并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代理机构。补充、修改的内容应当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签署、盖章，并作为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补充、修改的内容与相应文件不一致的，以补充、修改的内容为准。

2-2、供应商提出修改要求的，须在磋商响应截止时间前密封送到采购代理

机构，并在封面上加注“修改”字样。

2-3、供应商提出撤标要求的，须在磋商响应截止时间前以书面形式（经由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通知采购代理机构。如采取传真形式撤回磋商响应，随后必须补充有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署的要求撤回磋商响应的正式文件。采购代理机构摄像留存后，将要“撤回”的磋商响应文件（包含纸质及电子版）退还供应商，供应商签字确认领取。

2-4、磋商截止时间之后，供应商不得补充、修改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

2-5、在磋商截止时间至磋商响应有效期满之前，供应商不得撤回其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否则其磋商保证金将不予退还，提供磋商担保的供应商将由专业担保机构先行偿付采购人损失。

3、竞争性磋商响应有效期：

3-1、自提交磋商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 90 个日历日。竞争性磋商响应有效期短于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磋商响应有效期，按无效竞争性磋商响应处理。成交单位的竞争性磋商有效期延长至合同执行完毕。

3-2、在原有有效期结束前，采购代理机构可要求供应商延长竞争性磋商响应有效期。拒绝延长有效期的供应商有权收回磋商保证金，但不得参与该项目后续采购活动。同意延长有效期的供应商应相应延长磋商担保的有效期，但不得修改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4、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恶意串通，对其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响应无效：

4-1、供应商直接或者间接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处获得其他供应商的相关情况并修改其磋商响应文件；

4-2、供应商按照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的授意撤换、修改磋商响应文件；

4-3、供应商之间协商报价、技术方案等磋商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4-4、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供应商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4-5、供应商之间事先约定由某一特定供应商成交；

4-6、供应商之间商定部分供应商放弃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或放弃成交；

4-7、供应商相互之间，为谋求特定供应商成交或排斥其他供应商的其他串通行为。

5、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供应商串通磋商，其响应无效：

5-1、不同供应商的磋商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5-2、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磋商事宜；

5-3、不同供应商的磋商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为同一人；

5-4、不同供应商的磋商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者磋商报价呈现规律性差异；

5-5、不同供应商的磋商响应文件相互混装；

5-6、不同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 七、合同

1、成交供应商在收到成交通知书后三十（30）个日历日内，应按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与采购人签订合同。成交供应商因自身原因不按规定与采购人签订供货合同，则采购人将废除授标，磋商保证金不予退还。给采购人造成损失超过磋商保证金额的，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并依法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2、成交供应商因不可抗力或者自身原因不能履行政府采购合同的，采购人可以与排在成交供应商之后第一位的成交候选供应商签订政府采购合同，以此类推，也可以重新开展采购活动。因自身原因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或者未按合同约定进行履约的，成交人不得参加对该项目重新开展的采购活动。

3、成交通知书将是合同的重要组成部分。竞争性磋商文件、成交供应商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及评议过程中有关的澄清文件均作为合同附件。

4、成交后，成交人应按照合同约定履行义务，完成磋商项目的供货，经采购人同意，成交人可以依法采取分包方式履行合同。分包部分为成交项目的部分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接受分包的供应商应当具备相应的资格条件，并不得再次分包。分包履行的，成交人就采购项目和分包项目向采购人负责，分包供应商就分包项目承担责任。中小企业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规定的政策获取政府采购合同后，小型、微型企业不得分包或转包给大型、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分包或转包给大型企业。

5、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磋商文件确定的事项和成交人磋商响应文件作实质

性修改。

## 八、合同的履约验收

采购人应按照政府采购合同约定的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组织对供应商每一项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的履约情况进行验收，并出具验收书。

## 九、废标及变更采购方式

1、如果发生下列情况之一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按有关规定重新组织采购：

- (1) 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 磋商小组三分之二以上的专家认定所有磋商报价存在价格不实的现象。

## 十、询问、质疑与投诉

### 1、询问

供应商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

### 2、质疑

2-1、供应商认为磋商文件、磋商过程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具体时限为：

(一) 对可以质疑的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提交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2日内；

(二) 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

(三) 对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为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

2-2、质疑须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质疑函、相关证明材料。

### 3、投诉

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按《政府采购法》第55条等有关规定执行。

## 十一、拒绝商业贿赂

1、遵照陕西省财政厅的规定，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供应商和评审专家

在磋商活动中，都要签订相应的《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并对违反承诺的行为承担全部责任。

2、供应商必须填写一份《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附件）并附在磋商响应文件中，同时应保证磋商响应文件正、副本中一致。

## 第三章 评标办法

### 1. 评审方法：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关于印发《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财库【2014】214号的规定，本次磋商采用综合评分法，即在最大限度地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实质性要求前提下，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各项因素和相应的权重分值进行综合评审后，以总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作为成交候选供应商并依次排序（最低报价不是成交的唯一标准）。

### 2. 政策性扣减方式：

1. 对于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项目、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项目，对小型和微型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的价格给予 10% 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2. 《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对监狱企业给予 10% 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3. 节能环保产品以《中国政府采购网》最新颁布清单为准；

4. 评审指标每项评审最低得分为零分。

5.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 3. 评审程序

#### 3.1、磋商小组

（1）采购代理机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实施条例、《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财库【2014】214号）等规定，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评审专家库中抽取 2 名评审专家及一名采购人代表依法组建磋商小组。

（2）磋商小组应推荐一名评审专家担任评审组长，并由评审组长牵头组织该项目评审工作，采购人代表不得担任评审组长。

(3) 磋商小组成员应当遵守并履行下列职责义务：

- a、遵纪守法，客观、公正、认真负责地履行职责，根据磋商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审查磋商响应文件；
- b、资格性审查、符合性审查等实质性要求；
- c、要求供应商对磋商响应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或者说明；
- d、对磋商响应文件进行比较和评价；
- e、推荐成交候选单位名单，对磋商意见承担个人责任；
- f、拟定磋商结果；
- g、对磋商过程及各供应商的商业机密予以保密；
- h、向财政部门报告在评审过程中发现的供应商的违法违规行为；
- i、配合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答复各供应商提出的质疑；
- j、配合各部门的投诉处理和监督检查工作。

(5)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包括磋商小组）与供应商有下列利害关系之一的，应当回避：

- a、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与供应商存在劳动关系；
- b、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担任供应商的董事、监事；
- c、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是供应商的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
- d、与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 e、与供应商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6) 磋商原则：坚持公平、公正、科学、择优原则，禁止不正当竞争。

### 3.2 磋商响应文件初审

初审分为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

3.2.1 资格性审查。依据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的规定，对响应文件中的资格证明文件进行审查，以确定供应商是否具备磋商资格。

3.2.2 符合性审查。

按照以下内容对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初审，一项不合格其磋商即为无效响应。



符合性 审查 标准	供应商名称	与营业执照、企业资质证书、公章名称一致
	响应文件签署盖章	按照磋商文件要求签字盖章
	响应文件格式及份数	符合磋商文件的要求
	磋商报价	报价唯一且未超过预算金额
	保证金	按照磋商文件要求缴纳
	商务要求	工期、质量标准、磋商有效期等符合采购文件要求
	磋商文件及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要求	符合要求

### 3.3 澄清及修正

#### 3.3.1 澄清有关问题

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磋商小组可以书面形式（应当由磋商小组专家签字）要求供应商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由其授权的代表签字，并不得超出磋商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3.3.2 对于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中可能出现的不一致和算术计算错误按以下方法更正：

1) 磋商时，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中报价一览表内容与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中明细表内容不一致的，以报价一览表为准。

2) 用数字表示的金额和用文字表示的金额不一致的，以文字表示的金额为准。

3)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以总价为准，并修正单价。

磋商小组将按照上述修正错误的方法修正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中的磋商报价，修正后的价格对磋商人具有约束力。如果磋商人不接受修正后的价格，其磋商将被拒绝。

### 3.4 磋商

磋商小组所有成员在初审合格的响应文件基础上，对各供应商的磋商响应文件认真阅读，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并给予所有通过初审合格的供应商平等的磋商机会。在磋商过程中，磋商的任何一方不得透露与磋商有关的其他供应商的技术资料、价格和其他信息。

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对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供应商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或承诺，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

### 3.5 磋商报价

磋商结束后，进行磋商报价，原则上不超过三轮。磋商文件能够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工程量要求的，磋商小组应当要求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不得少于 3 家；磋商文件不能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工程量要求，需经磋商由供应商提供最终解决方案的，磋商小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投票推荐 3 家以上供应商的解决方案，并要求其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并作为详细评审依据，最后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已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在提交最后报价之前，可以根据磋商情况退出磋商，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退还其磋商保证金。

磋商小组发现磋商响应单位的最后报价明显低于其他磋商报价、或明显低于市场价格，使得其磋商报价可能低于其成本的，应当要求该磋商响应单位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磋商响应单位在规定时间内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的，由磋商小组认定该磋商响应单以低于成本报价磋商，其磋商作无效响应处理。

### 3.6 比较与评审

磋商小组根据各供应商就磋商中的技术、商务、服务等内容按要求进行补充、

完善、澄清、承诺等按照《评审要素一览表》，对各有效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详细评审进行综合评审打分。

### 3.7 推荐成交候选人

根据磋商结果，由磋商小组各成员依据磋商响应文件，从技术、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磋商文件要求的供应商中，按照最后综合评审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依次排序，推荐成交候选人。若出现综合得分并列时，比较价格得分，此分项得分高者排序在前；若价格得分仍相同，比较技术得分，此分项得分高者排序在前；若技术得分仍相同，则由全体磋商小组成员无记名投票，得票高者排序在前。

#### 4. 详细评审（总分 100 分）

评审因素	内 容	权值%
磋商报价	<p>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最终报价最低的供应商的价格为磋商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p> <p>磋商报价得分=（磋商基准价/最终磋商报价）×价格权值×100</p>	30
施工组织设计	<p>施工组织设计项目按分项进行评标，若出现缺项或只有标题无内容或内容有严重错误者，该项得0分。</p> <p>1) 项目经理和项目组成，根据响应情况计0-7分；</p> <p>2) 施工方案和方法，根据响应情况计0-7分；</p> <p>3) 确保工期的技术组织措施，根据响应情况计0-7分；</p> <p>4) 确保工程质量的技术措施，根据响应情况计0-7分；</p> <p>5) 确保安全生产的技术组织措施，根据响应情况计0-7分；</p> <p>a. 方案内容能够较好的针对采购需求，服务方案中的各评审内容细致和具体，科学性和可操作性强，能够贴合本项目服务情况的得（4-7分）；</p> <p>b. 方案内容针对性不强，各评审内容不够细致和具体，科学性和可操作性一般，不能够贴合本项目服务情况的得（1-4分）；</p> <p>c. 未能全部响应招标文件要求或有严重错误或缺项漏项的，经2/3以上评审小组认定后，该评审项得0分。</p> <p>6) 施工部署，根据响应情况计0-6分；</p> <p>7) 确保文明施工的技术组织措施及环境保护措施，根据响应情况计0-6分；</p> <p>8) 主要机具、设备和劳动力配备情况，根据响应情况计0-6分；</p> <p>9) 进度计划和工期目标（供应商提供施工计划网络图或横道图），根据响应情况计0-6分；</p> <p>10) 采用新技术、新工艺对提供工程质量、缩短工期、降低造价的可行性，根据响应情况计0-6分。</p> <p>a. 方案内容能够较好的针对采购需求，服务方案中的各评审内容细致和具体，科学性和可操作性强，能够贴合本项目服务情</p>	65

	况的得（3-6分）； b. 方案内容针对性不强，各评审内容不够细致和具体，科学性和可操作性一般，不能够贴合本项目服务情况的得（1-3分）； c. 未能全部响应招标文件要求或有严重错误或缺项漏项的，经2/3以上评审小组认定后，该评审项得0分。	
业绩	供应商具有2018年1月至今（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同类项目业绩，响应文件中提供合同复印件加盖公章，每提供一个计2.5分，满分5分。	5

注：各种计算数字均保留两位小数。

### 五、推荐并确定成交候选人

- 1、磋商结果报告由磋商小组签字确认。
- 2、采购人根据磋商结果报告中推荐的成交候选人排列顺序确定成交人，以复函通知采购代理公司。

### 六、注意事项

- 1、凡擅自改变了采购人工程量清单数据的，将按无效响应处理。
- 2、响应文件电子版中所有清单报价表的全部内容。
- 3、响应文件的电子版是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供应商应将响应文件所有内容刻入电子版中；文件电子版与纸质版必须一致，如出现不一致现象，以纸质文件为准；供应商不得改变已递交的电子版数据，否则按废标对待；如因电子版原因不能打开造成不能电子评审，按无效磋商处理，责任由供应商自负。

存储电子响应数据前，必须确保计算机无病毒，无病毒的标准为：使用当前流行杀毒软件，并且是升级为最近10天内的病毒库检查无病毒。如若在接收电子文件时，使用此标准查出有病毒且导致数据损坏的，后果自负，

U盘、光盘表面应清楚标明供应商名称。

## 第四章 采购内容及要求

### 一、项目概况

本项目为蒲城县自然资源局办公楼修缮改造项目，施工范围为前办公楼（2层）、后办公楼（3层）及后院档案室、会议室、餐厅等。地址为陕西省渭南市蒲城县。

### 二、工程内容和施工地点、计划工期

1) 工程内容：修缮我单位改造前办公楼（2层）、后办公楼（3层）及后院档案室、会议室、餐厅等，解决因年久失修、破损，老化导致的安全隐患。详见工程量清单。

2) 施工地点：陕西省渭南市蒲城县

3) 计划工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90 个日历日内竣工

4) 质量标准：符合国家现行有关施工质量验收规范“合格”要求。

5) 工程进度款结算与支付：

双方约定的工程进度款支付的方式：（1）合同签订后 7 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的 30%作为本工程的预付款。（2）工程进度完成至 70%时甲方向乙方支付至合同总价的 70%。（3）项目工程竣工验收完成后且达到质量标准，移交全部档案资料并后，支付至合同总价的 97%。（4）剩余合同总价的 3%余款在工程保修期 1 年满后结清。

### 三、施工要求

在施工期间，中标供应商必须注意院内人员安全，加强安全措施，并对施工人员进行安全教育。施工人员必须持证上岗。因采购人工作的特殊性，要求中标供应商在施工中做到封闭性施工。

## 第五章 合同主要条款及格式

### 合同主要条款

合同编号：

项目名称：办公楼修缮改造项目

发包人：蒲城县自然资源局

承包人：\_\_\_\_\_

**发包人：**蒲城县自然资源局

**承包人：**\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办公楼修缮改造项目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 一、工程概况及其他说明

1. 工程名称：办公楼修缮改造项目；

2. 工程地点：陕西省渭南市蒲城县；

3. 资金来源：已落实。

4. 工程内容：办公楼修缮改造项目的磋商文件、答疑文件等文件的全部内容；

5. 工程承包范围：本项目的磋商文件、答疑文件及其他补充说明文件等。

6. 适用于合同的其他规范性文件：《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建设工程强制性标准条文》、《建设工程质量保修办法》；陕西省、西安市关于安全生产文明施工的法规、条例和规范性文件等。

### 7. 标准和规范

适用于工程的标准规范包括但不限于：

- (1) 《工程测量规范》GB50026-2007；
- (2) 《砌体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J203-2002；
- (3) 《混凝土结构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50204-2002；
- (4) 《屋面工程质量验收规范》GB50207-2002；
- (5) 《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GB50300-2013；

施工安全管理规范、规程及规定

- (1) 《建筑施工高处作业安全技术规范》JGJ80-91；
- (2) 《建筑机械使用安全技术规程》JGJ33-86；
- (3) 《施工现场临时用电安全技术规范》JGJ46-2005；
- (4) 《建设工程施工现场供用电安全规范》(GB50194-93)；
- (5) 建设厅关于建筑施工现场安全管理的文件及规定。

### 8. 交通运输



关于出入现场的权利的约定：承包人负责现场管理，发包人遵守承包人现场管理的规定。

关于场外交通和场内交通的边界的约定：根据现场情况，双方另行约定。

关于发包人向承包人免费提供满足工程施工需要的场内道路和交通设施的约定：以场地现状为准，发包人不提供除现状外的其他道路。

超大件和超重件的运输：运输超大件或超重件所需的道路费用和其他有关费用由承包人承担。

## 9. 知识产权

关于发包人提供给承包人的图纸、发包人为实施工程自行编制或委托编制的技术规范以及反映发包人关于合同要求或其他类似性质的文件的著作权的归属：归属于发包人。

关于发包人提供的上述文件的使用限制的要求：承包人对上述文件复制应经发包人同意并记录，接受控文件要求进行管理，不得外传、外借。

关于承包人为实施工程所编制文件的著作权的归属：除署名权以外的著作权属于发包人。

关于承包人提供的上述文件的使用限制的要求：承包人对上述文件复制应经发包人同意并记录，接受控文件要求进行管理，不得外传、外借。

承包人在施工过程中所采用的专利、专有技术、技术秘密的使用费的承担方式：已包含在磋商报价中，发包人不再另行支付费用。

10. 分包：除发包人指定分包的内容外一律不允许分包。

11. 工程照管与成品、半成品保护均由承包人负责并不另外记取任何费用。

##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计划竣工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_\_\_\_日历天。以开工令为准。

## 三、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_\_\_\_\_。项目经理无正当理由不得更换，否则发包人有权解除本合同并由承包人承担由此带来的全部损失。

## 四、质量标准

1. 本工程质量必须达到国家现行施工验收规范“合格”标准。

2. 承包人必须严格按照磋商文件和建筑工程规范、规程和标准进行施工，并接受发包人代表及监理人员的管理和监督。

3. 承包人应严格按照质量验收标准对工程组织施工。工程完工应会同发包人进行验收。竣工资料（一式四份），逾期未提交，每天按总造价万分之三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

4. 工程竣工后，承包人应按规定对工程进行保修，保修日期自竣工验收之日起算起，保修期1年。

## 五、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 2. 合同价格形式：固定总价合同。

## 六、履约担保

承包人是否提供履约担保：不提供。

## 七、合同价款的调整：

本工程发包采用固定总价合同（即一次性包死价合同），成交（中标）后，价款不予调整，成交供应商按照最终报价完成本项目全部内容，并达到相关质量要求，通过最终验收。

## 八、工程款的支付与决算

### 1. 工程进度款结算与支付

（1）合同签订后7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的30%作为本工程的预付款。（2）工程进度完成至70%时甲方向乙方支付至合同总价的70%。（3）项目工程竣工验收完成后且达到质量标准，移交全部档案资料并后，支付至合同总价的97%。（4）剩余合同总价的3%余款在工程保修期1年满后结清。

## 九、安全文明施工与环境保护

承包人应遵守工程建设安全生产有关管理规定，严格按现行安全标准组织施工，并随时接受行业安全检查人员依法实施的监督检查，采取必要的安全防护措施，消除事故隐患。其安全施工防护费用已经含在合同价款内。

关于治安保卫的特别约定：按通用条款执行。

关于编制施工场地治安管理计划的约定：由采购人编制，开工前提供。

合同当事人对文明施工的要求：满足采购人要求。

## 十、工程验收

1. 工程竣工验收。以国家颁发的《关于基本建设项目竣工验收暂行规定》、《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等文件和施工图纸、施工技术文件为依据组织总体验收。

2. 施工材料到达现场后由发包人、承包人、监理共同验收，验收合格后方能使用。

3. 竣工总体验收由发包人组织监理单位、承包人共同验收，验收合格后，交付发包人使用。

### 4. 质量验收标准或规范

甲方应按照政府采购合同约定的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组织对投标人每一项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的履约情况进行验收，并出具验收书。

## 十一、修复通知及质保期

### 1. 修复通知

承包人收到保修通知并到达工程现场的合理时间：响应时间为正常工作日二小时内答复，十二小时内到现场处理。节假日及法定休息日六小时内答复，二十四小时内到现场处理。

2. 质保期1年。

## 十二、违约责任

按照《民法典》相关规定执行。

### 1. 发包人违约

(1) 因发包人原因未能在计划开工日期前7天内下达开工通知的违约责任：工期顺延。

(2) 因发包人原因未能按合同约定支付合同价款的违约责任双方另行协商。

(3) 因发包人违反合同约定造成暂停施工的违约责任：若影响工期的，工期予以顺延。

(4) 发包人无正当理由没有在约定期限内发出复工指示，导致承包人无法复工的违约责任：若影响工期的，工期予以顺延。

(5) 其他：①任一方不履行本合同义务或者履行义务不符合约定的，守约方有权要求违约方承担继续履行、赔偿损失或支付违约金等违约责任。②如甲方未能按本合同规定的付款期付款，每延迟一日甲方按应如期付款金额的【5%】

承担违约金，但最高不超过合同总价。

## 2. 承包人违约

(1) 承包人不得更换经发包人认定的项目经理。承包人擅自更换项目经理，应按 5000 元/人·次的标准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如需要更换项目技术负责人及其它专业工程师，应至少提前 15 天以书面形式通知发包人，并征得发包人同意；后任继续行使合同文件约定的前任的职权，履行前任的义务。

(2) 承包人项目经理和技术负责人无特殊情况每月坚守工地时间不得少于 22 天，项目经理在工程施工期间，要暂时离开工地现场 2 天以上，应事先征得工程师的同意。项目经理每次请假时间不超过 7 天，一年累计离场时间不得超过 30 天。随意离开工地，承包人向发包人支付 1000 元/天的违约金。项目经理和技术负责人需要离开工地时必须提前一天书面向发包人请假，获批准后方可离开工地，否则按缺勤处理。

(3) 项目经理不胜任本职工作，发包人和工程师可提前 7 天以书面形式通知承包人更换合格的项目经理，如更换后的项目经理仍旧不能胜任本职工作，发包人有解除合同的权利。项目技术负责人及其他专业工程师不称职，发包人和工程师也可提前 5 天以书面形式通知承包人更换合格的人员。上述人员更换，承包人应在 3 日内更换完毕。

(4) 承包人主要机械设备未能按工程计划及时到场或到场设备不能正常运转以及擅自调走已进场的机械设备，应按 200 元/天·台（套）标准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迟到或调离超过 10 天时，发包人可自行组织采购，费用直接在向承包人支付工程款时予以扣除，同时对到场时限的延迟仍旧计算违约金

(5) 同时出现以下问题：a. 出现重大质量问题，经发包人、监理单位提出，没有采取有效措施进行补救。b. 被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因为质量问题通报两次者。c. 出现重大安全隐患，经监理提出，在限期内没有得到整改。d. 被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因为安全问题通报两次者。e. 或发生其它使合同无法履行的行为。发包人可单方解除合同。

(6) 如乙方未能按本合同规定的交货期交货，每延迟一日乙方按应如期交货金额的【5‰】承担违约金，但最高不超过合同总价。

因以上原因终止施工合同，承包人应支付合同价款 3%的违约金，另由于终止合同对发包人造成的损失由承包人承担。

### 十三、不可抗力

正常年份的风、雨、雪、雾天气不属于不可抗力；一个有经验的承包商应当能够估计到的自然气候、环境（制约）变化的影响原则上也不做为不可抗力事件对待；高考、中考、运动会以及政府部门发出的有碍于施工的临时性指令均不做为不可抗力事件对待。由于发生 30 年以上一遇的降雨引起的洪水灾害、雪灾造成对工程的影响，经国家有关部门鉴定后可按不可抗力对待；发生破坏性地震的属于不可抗力事件。

### 十四、保险

关于工程保险、承包人人员相关保险、设备设施保险等已包含在合同价款中，保险费用由承包人承担，未购买的承包人承担全部责任。

### 十五、其他

1. 在合同要求许可的范围内，在施工、完成工程及保修过程中，承包人所必需的一切操作均不应对公众的便利及公用道路，以及通往属于发包人和他人财产的人行道的进入、使用或占有，产生不必要及不适当的干扰；

2. 承包人的施工管理区及施工现场应设有临时的污水处理设施和施工排水设施，生活、施工垃圾等处置应妥当；

3. 竣工验收合格后，承包人应立即从签发了移交证书的那部分工地上将所有有关承包人的设备、多余材料、垃圾及各种临时工程清除、移走，恢复损坏的原有公共设施，并使这一部分工程及工地保持清洁，使发包人满意。在保修期结束之前，未完成保修期内的义务，将其需要的材料、承包人的和设备、临时设施保留在发包人指定的位置；

4. 承包人应全权负责其劳务及资源的雇佣、工资的支付、房屋、膳食及运输的安排。承包人在任何时候应采取一切合理的预防措施，以防止其职员发生任何违法的、妨碍治安的行为，并维护治安和保护工程附近的个人或财产免遭上述行为的破坏；

5. 承包人应按安全施工管理有关规定，配备安全管理机构，配备合格的安全管理人员，负责处理全体工作人员和劳务人员的安全保护和防止事故等问题。在施工中发生的任何机械及人身伤害事故均由承包方承担赔偿责任；

6. 承包人应以迅速而有序的方式将所采购的材料运至工地现场，并按工程规范要求做相应的试验、试样和检测工作，当这些工作不符合现行有关规定（包括

不及时开展相关工作)时,发包人有权直接指定由相关资质的检测单位进行试验、试样、检测工作,由此发生的所有费用由承包人承担;

7. 承包人应负责各分包人在施工过程的之前、之中、之后协调工作,包括工序、场地、材料堆放、人员食宿、水、电供应等,所发生的费用由承包人自行解决;

8. 承包人必须服从发包人对总平面管理和现场平面管理的要求,现场设施搭建必须按发包人批准的搭建方案实施,严禁擅自乱建或扩大面积;

9. 承包人负责处理与主体施工单位的协调问题。

10. 承包人负责处理当地农民对施工的干扰(非采购人原因),自行处理与当地农民的关系。

11. 承包人自行解决临时用房。

12. 本工程所发生的水电费据实扣除。

## 十六、合同文件构成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包括:

磋商响应文件、工程报价单或预算书及其附件、磋商文件、答疑纪要及工程量清单、图纸、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双方为履行本合同的有关洽商、变更等书面协议、文件,视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 十七、承包人承诺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 十八、解决争议的途径

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向西安仲裁委员会提请仲裁

由供应商做出选择

## 十九、签订时间及地点

本合同于 2023 年\_\_\_\_月\_\_\_\_日签订。

本合同签订地点：在\_\_\_\_\_签订。

## 二十、附则

本合同一式柒份，正本叁份（甲方两份、乙方一份），副本肆份（甲方两份、乙方两份），具有同等效力。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之日起生效。

发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_\_\_\_\_

地址：\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话：\_\_\_\_\_

开户银行：\_\_\_\_\_

帐号：\_\_\_\_\_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_\_\_\_\_

地址：\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话：\_\_\_\_\_

开户银行：\_\_\_\_\_

帐号：\_\_\_\_\_

采购代理机构（盖章）：陕西巨思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授权代表：\_\_\_\_\_

签订日期：202 年 月 日

附件 1：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

附件 2：材料、设备品牌清单

附件 3：工程质量保修书

附件 4：廉政合同

附件 5：安全生产协议







### 附件 3:

#### 工程质量保修书

发包人(全称): \_\_\_\_\_

承包人(全称): \_\_\_\_\_

为保证\_\_\_\_\_ (工程名称)在合理使用期限内正常使用,发包人、承包人协商一致签订工程质量保修书。承包人在保修期内按照有关管理规定及双方约定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 一、工程质量保修范围和内容

质量保修范围包括地基基础工程、主体结构工程和双方约定的其他土建工程,以及电气管线、上下水管线的安装工程,供热、供冷系统工程等项目。具体质量保修内容双方约定如下:

\_\_\_\_\_  
\_\_\_\_\_

#### 二、质量保修期

质量保修期自工程实际竣工之日算起。分单项竣工验收的工程,按单项工程分别计算质量保修期。

双方根据《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国家有关规定,结合具体工程约定质量保修期如下:

1. 基础、主体、结构部分: 为设计合理使用年限。
2. 屋面防水工程、防水要求的卫生间、房间和外墙面防渗漏 5 年;
3. 电气管线、上下水管线安装工程为 2 年;
4. 供热及供冷为 2 个采暖期及供冷期;
5. 其他约定: 1 年。

#### 三、质量保修责任

1. 属于保修范围和内容的项目,承包人应在接到修理通知之日后 7 天内派人修理。承包人不在约定期限内,派人修理,发包人可委托其他人员修理,保修费用由乙方承担。

2. 发生须紧急抢修事故(如上水跑水、暖气漏水漏气、燃气漏气等),承包人接到事故通知后,应立即到达事故现场抢修。非承包人施工质量引起的事故,抢

修费用由发包人承担。

3. 在国家规定的工程合理使用期限内，承包人确保地基基础工程和主体结构的质量。因承包人原因致使工程在合理使用期限内造成人身和财产损害的，承包人应承担损害赔偿责任。

4. 质量保修完成后，由发包人组织验收。

#### 四、其他

双方约定的其他工程质量保修事项：/。

本工程质量保修书作为施工合同附件，由施工合同发包人、承包人双方共同签署。

发 包 人：\_\_\_\_\_（盖章）\_\_\_\_\_ 承 包 人：\_\_\_\_\_（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签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签章）

或其授权代理人（签字）：\_\_\_\_\_ 或其授权代理人（签字）：\_\_\_\_\_

\_\_\_\_\_年 \_\_\_\_ 月 \_\_\_\_ 日

\_\_\_\_\_年 \_\_\_\_ 月 \_\_\_\_ 日

## 附件 4：廉政合同

### 工程建设廉政合同

甲方：\_\_\_\_\_

乙方：\_\_\_\_\_

为了贯彻落实党和国家关于在工程建设领域中加强党风廉政建设的精  
神，进一步规范各方工程技术管理人员的行为，预防和遏制工程建设领域中腐败现象的  
滋生，保证\_\_\_\_\_工程项目建设的顺利进行，经甲乙双方共同协商，特订立以下  
工程建设廉政合同。

#### 第一条 甲、乙双方共同的权利和义务：

合同双方必须恪守“诚信、公正、科学”的原则，按照工程项目的设计要求，  
把保质保量和及时完成合同要求项目作为各自最终的权利和义务。严禁损害国家  
和各方的合法利益。

合同各方必须经常教育各自的业务人员严格遵守国家的法律、法规和政策，  
遵守党的纪律和各项廉政规定，遵守社会公德和职业道德，防止一切违纪违法的  
行为发生，使工程项目建设的过程同时成为党风气廉政建设的过程。

涉及发生合同各方的不洁行为，合同各方有查处和支持、配合查处的权利和  
义务。

#### 第二条 甲方廉政建设义务。

甲方业务人员不准向乙方索请、索礼、索贿；不准收受乙方赠送的礼物、礼  
金和礼券；不准向乙方报销应自理的各种费用；不准向乙方购买廉价商品和物资；  
不准参加由乙方提供的公费旅游；不准接受乙方可能影响公正执行公务的宴请和  
娱乐活动；不准为亲属、子女向乙方分包工程项目；不准为亲属、子女向乙方介  
绍或推销物资和商品；不准把亲属、子女安排到乙方工作；不准接受乙方提供的  
住房装修等劳务。

#### 第三条：乙方廉政建设义务。

乙方不准向甲方工作人员送礼、行贿和给予报销应由自己支付各类费用；  
不准用公款宴请甲方工作人员或提供公费娱乐活动；不准向甲方工作人员提供廉  
价的物资和商品；不准安排甲方工作人员的子女或亲属到本单位工作；不准提供  
资金邀请甲方工作人员及其子女、亲属进行旅游；不准为甲方工作人员的子女或  
亲属购买或推销商品；不准向甲方工作人员提供住房装修等劳务。

第四条 合同各方的权利。

甲方、乙方单位发现有违反本合同第二条、第三条所规定的情况时，有权予以拒绝，并有权向有关各方党组织及其上级机关反映和举报。

第五条：违约责任。

甲方单位如发现乙方单位有违反本合同第三条规定行为的，视情作出必要处理，直至解除“工程建设合同”，为此而造成的一切损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乙方如发现甲方违反本合同规定第二条规定行为的，并由此而造成乙方损失的，甲方单位应承担全部责任。

第六条 本合同与工程建设合同同时签订，同时生效。甲方、乙方各执一份，双方必须认真履行、相互监督。

甲 方：\_\_\_\_\_（盖章）\_\_\_\_\_ 乙 方：\_\_\_\_\_（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签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签章）  
或其授权代理人（签字）：\_\_\_\_\_ 或其授权代理人（签字）：\_\_\_\_\_

\_\_\_\_\_年 \_\_\_\_ 月 \_\_\_\_ 日

\_\_\_\_\_年 \_\_\_\_ 月 \_\_\_\_ 日

## 附件 5：安全生产协议

# 安全文明生产合同

甲方：\_\_\_\_\_

乙方：\_\_\_\_\_

为在\_\_\_\_\_的实施过程中创造安全、高效的施工环境，切实搞好本项目的安全管理工作，经甲乙双方共同协商，特此签订安全生产合同：

### 一、甲方职责：

1. 严格遵守国家有关安全生产的法律法规，认真执行工程承包合同中的有关安全要求。

2. 按照“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和坚持“管生产必须管安全”的原则进行安全生产管理，做到生产与安全工作同时计划、布置、检查、总结和评比。

3. 重要的安全设施必须坚持与主体工程“三同时”的原则，既：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验收，投入使用。

4. 定期召开安全生产会议，及时传达中央及地方有关安全生产的精神。

5. 组织对承包人施工现场现场安全生产检查，监督承包人及时处理发现的各项安全隐患。

### 二、乙方职责：

1. 严格遵守国家有关安全生产的法律法规和有关安全生产的规定，认真执行工程承包合同中的有关安全要求。

2. 坚持按照“安全第一、预防为主”和坚持“管生产必须管安全”的原则，加强安全生产教育，增强安全生产意识，建立健全各项安全生产的管理机构和安全生产管理制度，配置专职及兼职安全检查人员，有组织有领导地开展安全生产活动。各级领导、工程技术人员、生产管理人员和具体操作人员，必须熟悉和遵守本条款的各项规定，做到安全生产工作同时计划、布置、检查、总结和评比。

3. 建立健全安全生产责任制。从派往项目实施的项目负责人到生产工人（包括临时雇请的民工）的安全生产管理系统必须做到纵向到底，一环不漏；各职能部门、人员的安全生产责任制做到横向到边人人有责。项目负责人是安全生产的第一责任人。现场设置的安全机构，应配置 1 名专职安全员，专职负责所有员工的安全和治安保卫工作及预防事故的发生。安全机构人员有权按有关规定发布指令，并采取保护性措施防止事故发生。

4. 乙方在任何时候都应采取各种合理的预防措施，防止其员工发生任何违法、违禁、暴力或妨碍治安的行为。

5. 乙方必须具有劳动安全管理部门颁发的安全生产证书，参加施工的人员，必须接受安全技术教育，熟知和遵守本工种的各项安全技术操作规程，定期进行安全技术考核，合格者方准上岗操作。对于从事电气、起重、建筑登高架设作业、锅炉、压力容器、焊接、机动车船驾驶、爆破、潜水、瓦斯检验等特殊工种的人员，经过专业培训，获得《安全操作合格证》后，方准持证上岗。施工现场如出现特种作业无证操作的现象时，项目经理必须承担管理责任。

6. 对于易燃易爆的材料除应专门妥善保管之外，还应配备有足够的消防设施，所有施工人员都应熟悉消防设备的性能和使用方法；乙方不得将任何种类的爆炸物给予、易货或以其他方式转让给任何其他人，或允许、容忍上述同样行为。

7. 操作人员上岗，必须按规定穿戴防护用品。施工负责人和安全检查员应随时检查劳动防护用品穿戴情况，不按规定穿戴防护用品的人员不得上岗。

8. 所有施工机具设备和高空作业的设备均应定期检查，并有安全员的签字记录，保证其经常处于完好状态；不合格的机具、设备和劳动保护用品严禁使用。

9. 施工中采用新技术、新工艺、新设备、新材料时，必须规定相应的安全技术措施，施工现场必须具有相关的安全标志牌。

10. 乙方必须按照本工程项目特点，组织制定本工程实施中的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救援预案；如果发生安全事故，按照《国务院关于特大安全事故行政责任追究的规定》以及其他有关规定，及时上报有关部门，并坚持“四不放过”的原则，严肃处理相关责任人。

### 三、违约责任：

如因甲方或乙方违约造成安全事故，将依法追究责任。

本协议书一式两份，合同双方各执一份。由双方签字及加盖公章生效，全部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失效。

甲 方：\_\_\_\_\_（盖章）

乙 方：\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签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签章）

或其授权代理人（签字）：

或其授权代理人（签字）：

\_\_\_\_\_年 \_\_\_\_ 月 \_\_\_\_ 日

\_\_\_\_\_年 \_\_\_\_ 月 \_\_\_\_ 日



## 第六章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项目编号：SX-JSZB(2023)-005

（正本或副本）

蒲城县自然资源局  
办公楼修缮改造项目

# 磋商响应文件

供应商（单位名称及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 目录

## （供应商自行生成子目录）

- 第一部分 响应函
- 第二部分 首次磋商报价表
- 第三部分 商务响应说明
- 第四部分 供应商资质要求
- 第五部分 施工组织设计
- 第六部分 拟投入本项目人员配置情况
- 第七部分 同类项目业绩
- 第八部分 供应商认为有必要说明的其他问题
- 第九部分 供应商基本情况
- 第十部分 供应商承诺书
- 第十一部分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第一部分 响应函

致：\_\_\_\_\_（采购人）

根据贵单位\_\_\_\_\_（采购项目名称）\_\_\_\_\_项目（项目编号）的磋商文件，我方代表\_\_\_\_\_（姓名、职务）\_\_\_\_\_经正式授权并代表\_\_\_\_\_（供应商名称）\_\_\_\_\_就该项目进行磋商。

在此，我方郑重声明以下诸点，并负法律责任：

- 1、我方提交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正本壹份，副本贰份，电子文件U盘、光盘各壹份。
- 2、我方愿意以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为磋商报价，工期为：\_\_\_\_\_，质量标准为：\_\_\_\_\_，项目经理\_\_\_\_\_，并按上述合同条款、工程建设标准和工程量清单的条件要求承包上述工程，并承担任何质量缺陷保修责任。
- 3、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竞争性磋商文件，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质疑的权力。
- 4、我方完全理解并同意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有关没收磋商保证金、要求专业担保机构现行偿付和拒绝磋商的条款。
- 5、我方同意按照要求提供磋商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
- 6、我方将按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 7、我方完全理解最低报价不是成交的唯一条件，采购人有权选择质优价廉的货物/服务。
- 8、我方同意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遵守贵方有关采购的各项规定。
- 9、若我方被选为成交供应商，我方保证按有关规定向贵方支付招标服务费。
- 10、磋商响应有效期为自提交磋商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_\_\_\_\_个日历日。

11、所有关于本项目的函电，请按下列地址联系：

供应商名称：\_\_\_\_\_（公章）

详细地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电 子 邮 件：\_\_\_\_\_

开 户 银 行：\_\_\_\_\_

帐 号：\_\_\_\_\_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_\_\_\_\_

联系电话/手机：\_\_\_\_\_

\_\_\_\_年\_\_月\_\_日

## 第二部分 首次磋商报价表

项目名称	办公楼修缮改造项目
项目编号	SX-JSZB(2023)-005
磋商 总报价 (元)	大写： _____ 小写： _____
工期	
质量标准	
项目经理	
备注	
说明： 1、磋商报价以元为单位，大小写不一致时，以大写为准。 2、除可填报项目外对本首次磋商报价表的任何修改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从而导致该投标被拒绝。	

供应商（单位名称及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 第三部分 商务响应说明

项目名称：办公楼修缮改造项目

项目编号：SX-JSZB(2023)-005

共 页，第 页

序号	磋商文件商务要求内容	响应文件响应商务内容	偏离情况	偏离说明

填写说明：供应商根据合同条款对本项目付款方式、工期等商务方面进行响应说明，并保证响应的真实性。商务条款不允许负偏离，未列至商务说明表内的要求均视为符合磋商文件要求

（提供空表视为完全满足磋商文件所有商务要求）。

供应商（单位名称及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 第四部分 供应商资质要求

**（一）基本资格条件：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并提供以下资料；**

1. 提供合格有效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供应商是法人或其他组织的应提供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供应商是自然人的应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

2. 提供 2021 或 2022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成立时间至提交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财务报表（包含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或其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及基本存款账户证明；

3. 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格式自拟）

4. 提供磋商截止日前六个月内已缴纳的至少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5. 提供磋商截止日前六个月内已缴存的至少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6.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 供应商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承诺函

致陕西巨思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本公司\_\_\_\_\_（公司名称）参加\_\_\_\_\_（项目名称）的磋商活动，现承诺：

我公司满足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关于供应商的资格要求：

-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的良好记录；
-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同时也满足本项目法律法规规章规定关于供应商的其他资格性条件，未参与本采购项目前期咨询论证，不属于禁止参加磋商的供应商。

如违反以上承诺，本公司愿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1、提供合格有效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供应商是法人或其他组织的应提供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供应商是自然人的应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

2、提供 2021 或 2022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成立时间至提交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财务报表（包含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或其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及基本存款账户开户证明：

3、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

致：\_\_\_\_\_（招标代理机构）

我单位参与贵公司组织的\_\_\_\_（项目名称）\_\_\_\_竞争性磋商，我公司承诺：

如中标，我公司将提供足够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保证本合同履行。

我方对上述承诺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我公司将依法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供应商（单位名称及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_\_\_\_\_

日 期： 年 月 日

4、提供磋商截止日前六个月内已缴纳的至少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5、提供磋商截止日前六个月内已缴存的至少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6、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 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我单位参与陕西巨思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组织的\_\_\_\_（项目名称）\_\_\_\_竞争性磋商，我单位郑重声明：我方参加本项目竞争性磋商工作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活动记录，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规定的供应商资格条件，我方对此声明负全部法律责任。

特此声明。

供应商（单位名称及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二）特定资格条件：**

（1）法定代表人授权书（附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及被授权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投标的，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身份证原件），非法人单位参照执行；

（2）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的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3）本项目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项目须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4）具备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或建筑装饰装修工程专业承包二级及以上资质证书；并提供由国家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且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5）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建筑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证书及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证），在本单位注册且无在建工程；

（6）供应商及项目经理须在“陕西省建筑市场监管与诚信信息平台”可查询；

（7）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投标。

1、法定代表人授权书（附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及被授权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磋商，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身份证原件），非法人单位参照执行：

##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 1.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致：陕西巨思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企 业 信 息	企业名称		
	法定地址		
	邮政编码		
	登记机关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法 定 代 表 人	姓名		性别
	职务		联系电话
	传真		
法 定 代 表 人 身 份 证 复 印 件	（正反面）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公章）	
		年 月 日	



## 2.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陕西巨思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我（法定代表人姓名）\_\_\_\_\_系注册于\_\_\_\_\_（供应商地址）的（供应商名称）\_\_\_\_\_的法定代表人，现代表公司授权下面签字的（被授权人的姓名、职务）\_\_\_\_\_为我公司合法代理人，代表本公司参加\_\_\_\_\_（项目名称）采购项目编号为\_\_\_\_\_的采购活动。以我方名义全权处理该项目有关磋商、签订合同以及执行合同等一切事宜。

本授权书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签字生效，自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之日起 120 日历天，特此声明。

供应商（单位名称及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

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_\_\_\_\_性别：\_\_\_\_\_职务：\_\_\_\_\_

被授权人身份证号码：\_\_\_\_\_

联系地址：\_\_\_\_\_

联系电话：\_\_\_\_\_

法定代表人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	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	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

说明：

1. 本授权书有效期自磋商会议之日计算不得少于 120 日历日。
2. 授权书内容填写要明确，文字要工整清楚，涂改无效。

3、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的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4. 本项目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项目须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由供应商自行声明并对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招标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招标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5. 具备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或建筑装饰装修工程专业承包二级及以上资质证书；并提供由国家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且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6. 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建筑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证书及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证），在本单位注册且无在建工程；

拟派项目经理情况表

姓名		年龄		职务	
职称		学历		身份证号	
注册建造师专业等级				证书号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毕业学校	年毕业于		学校	专业	
主要业绩情况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类型	项目规模	完成时间

说明：附项目经理注册证书、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身份证、职称证、学历证明等复印件并加盖单位公章。

供应商名称：\_\_\_\_\_（全称并加盖公章）

## 项目经理无在建承诺

\_\_\_\_\_（采购人名称）\_\_\_\_\_：

我方在此声明，我方拟派往\_\_\_\_\_（项目名称）\_\_\_\_\_（以下简称“本工程”）的项目经理\_\_\_\_\_（项目经理姓名）\_\_\_\_\_现阶段没有担任任何在建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

我方保证提供所有信息的真实和准确，并愿意承担因我方就此弄虚作假所引起的一切法律后果。

特此承诺！

供应商：\_\_\_\_\_（全称并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盖章或签字）

\_\_\_\_\_年\_\_\_\_月\_\_\_\_日

7. 供应商及项目经理须在“陕西省建筑市场监管与诚信信息平台”可查询；

8.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投标；

### 供应商承诺书

1、我单位参加本项目\_\_\_\_\_（是或否）联合体投标。

2、供应商在本项目响应中，不存在与其它供应商负责人为同一人，有控股、管理等关联关系承诺。

2-1、管理关系说明：

我单位管理的具有独立法人的下属单位有：\_\_\_\_\_。

我单位的上级管理单位有\_\_\_\_\_。

2-2、股权关系说明：

我单位控股的单位有\_\_\_\_\_。

我单位被\_\_\_\_\_单位控股。

2-3、单位负责人：\_\_\_\_\_

3、\_\_\_\_\_（是或否）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

4、其他与本项目有关的利害关系说明：

我单位承诺以上说明真实有效，无虚假内容或隐瞒。

供应商全称：\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_\_\_\_\_（签字）

日期：\_\_\_\_\_年 月 日



## 保证金缴纳凭证及基本户证明

## 第五部分 施工组织设计

施工组织设计至少包含以下内容：

- （1）项目经理和项目部组成
- （2）施工方案和方法
- （3）确保工期的技术组织措施
- （4）确保工程质量的技术措施
- （5）确保安全生产的技术组织措施
- （6）施工部署
- （7）确保文明施工的技术组织措施及环境保护措施
- （8）主要机具、设备和劳动力配备情况
- （9）进度计划和工期目标（供应商提供施工计划网络图或横道图）
- （10）采用新技术、新工艺对提供工程质量、缩短工期、降低造价

应根据磋商文件评分办法和本项目的实际情况，采用文字并结合图表形式编制。

### 第六部分 拟投入本项目人员配置情况

序号	姓名	年龄	性别	学历	专业	职称 / 资格证书	拟承担职务	备注

注： 拟派往本项目的人员应包括但不限于项目负责人、项目实施人员等。同时须项目负责人的资料复印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 第七部分 同类项目业绩

### 同类项目业绩

合同签订时间	用户名称	项目名称	完成时间	合同金额	是否通过验收	备注

注：1. 响应供应商（仅限于响应供应商自己实施的）以上业绩需提供有关书面证明材料。“合同金额”需提供合同复印件。

2. 对于证明材料的特殊要求参照评审表。

## 第八部分 供应商认为有必要说明的其他问题

供应商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他证明文件（如没有提供，视为无。）

## 第九部分 供应商基本情况

供应商基本情况一览表

供应商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 话		
法定代表人	姓名		职务		电话	
成立时间			员工总人数：			
营业执照号						
注册资金						
开户银行						
账 号						
经营范围						
备 注						

供应商（单位名称及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 第十部分 供应商承诺书

### 政府采购供货商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 I

为响应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治理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行为的号召，我公司在此庄严承诺：

- 1、在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中遵纪守法、诚信经营、公平竞标。
- 2、不向采购人、代理机构和政府采购评审专家进行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以谋取交易机会。
- 3、不向政府代理机构和采购人提供虚假资质文件或采用虚假应标方式参与政府采购市场竞争并谋取成交。
- 4、不采取“围标、陪标”等商业欺诈手段获得政府采购订单。
- 5、不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它供货商。
- 6、不在提供商品和服务时“偷梁换柱、以次充好”损害采购人的合法权益。
- 7、不与采购人、代理机构政府采购评审专家或其它供货商恶意串通，进行质疑和投诉，维护政府采购市场秩序。
- 8、尊重和接受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的监督和政府代理机构招标采购要求，承担因违约行为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
- 9、不发生其它有悖于政府采购公开、公平、公正和诚信原则的行为。

供应商（单位名称及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邮编：

地址：

电话：

时间：       年    月    日



### 承诺书II

致：陕西巨思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作为参加贵公司组织的 <u>办公楼修缮改造项目</u> 的供应商，本公司承诺：在参加本项目磋商之前不存在被依法禁止经营行为、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情况，如有隐瞒实情，愿承担一切责任及后果。		
供应商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	日期
(公章)	(签字或盖章)	年月日

### 承诺书III

致：陕西巨思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作为参加贵公司组织的 <u>办公楼修缮改造项目</u> 的供应商，本公司郑重声明并承诺：近三年受到有关行政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理、不良行为记录为_____次（没有填零），如有隐瞒实情，愿承担一切责任及后果。		
供应商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	日期
(公章)	(签字或盖章)	年月日

### 承诺书IV

致：陕西巨思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作为参加贵公司组织的 <u>办公楼修缮改造项目</u> 的供应商，本公司郑重声明：近三年因产品供货问题（水货、替代品、次品、翻新品等）的不法行为记录为_____次（没有填零），如有隐瞒实情，愿承担一切责任及后果。 本公司承诺：本次响应产品为正品行货。		
供应商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	日期
（公章）	（签字或盖章）	年月日

### 承诺书V

致：陕西巨思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作为参加贵公司组织的 <u>办公楼修缮改造项目</u> 的供应商，本公司承诺：参加本次磋商提交的所有资质证明文件及业绩证明文件是真实的、有效的，如有隐瞒实情，愿承担一切责任及后果。		
供应商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	日期
（公章）	（签字或盖章）	年月日

## 第十一部分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_\_\_\_\_（项目名称）

### 工程量清单计价表

编制单位：\_\_\_\_\_（全称并加盖单位印章）

法定代表人

或其授权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编制人：\_\_\_\_\_（造价人员签字盖专用章）

## 磋商报价说明

（由供应商根据下面方面自行说明）

- 1、本报价依据本磋商文件及合同文件的有关条款进行编制。
- 2、工程量清单报价表中所填入的综合单价与合价，均包括人工费、材料费、机械费、管理费、利润、税金以及采用固定价格的工程所测算的风险金等全部费用。
- 3、措施项目报价表中所填入的措施项目报价，包括采用的各种措施的费用。
- 4、其他项目报价表中所填入的其他项目报价，包括工程量清单报价表和措施项目报价表以外的、为完成本工程项目的施工所必须发生的其他费用。
- 5、本工程量清单报价表中的每一单项均应填写单价与合价，对没有填写单价与合价的项目费用，视为已包括在工程量清单的其他单价或合价之中。
- 6、本报价的币种为人民币。
- 7、供应商应将磋商报价需要说明的事项，用文字书写与磋商报价表一并报送。

**后附表格以供应商须知规定的软件生成为准**

## 附件一：封袋正面标识式样

致：陕西巨思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磋商响应文件（正本/副本/电子文档）**

（非磋商会议不得启封）

供应商（公章）：

时 间：\_\_\_\_\_年 月 日

## 附件二、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如是须附）

根据《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由供应商自行申明，并对申明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序号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制造商	金额(元)	所占比例
1	本企业制造的货物				
2	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				

注：1、本声明函对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与政府采购活动时适用。

2、如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货物须按此格式附其他中小企业的《中小企业声明函》

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 附件三、监狱企业证明文件（如是须附）

说明：根据《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 第七章 工程量清单（另册）